

## 佛瑞德（郑州）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解除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 （一）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佛瑞德（郑州）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谢东将其持有的 3,500,000 股质押给河南合众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用于个人借款 500 万元，占公司总股本 13.11%。本次质押的股份中，3,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 月 9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个人借款，质押权人为河南合众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质押权人和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质押登记。

### 二、股权质押解除情况

谢东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归还上述借款，质押权人河南合众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与出质人谢东协商一致，同意解除上述股份的质押登记。质押权人河南合众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与出质人谢东于

2018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远程手续，并于2018年1月10日收到《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18年1月8日。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佛瑞德（郑州）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0日